

证券代码：833164

证券简称：琥珀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小军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张捷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